附件3

\_\_\_\_\_\_\_\_\_学院（系）个性化培养方案实施细则

（模版）

根据《浙江大学关于修订本科专业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》（浙大发本〔2024〕4号）和《浙江大学关于做好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修订工作的通知》，为确有需要的优秀学生突破传统路径依赖，超越常规培养拔尖创新人才，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1. 培养目标

（院系应明确个性化培养目标。要以学生成长为中心，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，为确有需要的优秀学生突破传统培养路径，超常规培养拔尖创新人才。）

1. 面向对象

（院系应明确可申请制定个性化培养方案学生要求，原则上为二年级本科生，要求学习成绩优秀，具有创新思想和明确学术志趣，且常规培养方案无法满足其发展目标。）

1. 申请流程与要求

（院系应明确具体申请流程与要求。学生在明确自己的学术志趣和发展目标，且常规培养方案确实无法满足其目标达成的前提下，可自主提出申请。在两位名师（两院院士、文科资深教授、求是讲席教授等，或院系指定的有丰富教学经验的名师，其中至少有一位为本学院教师）指导下，学生根据其个人发展目标和个性化兴趣围绕一个方向进行充分论证，打破学院和学科专业壁垒，从全校各专业培养方案课程中自主组织与设计课程体系，形成围绕个人兴趣主题、有科学架构逻辑、能够达成其学习目标的个性化培养方案。学生的个性化培养方案经名师确认后，方可进入院系评估环节。个性化培养方案需经院系教学委员会、党政联席会议审议，并报本科生院审核。）

附件

浙 江 大 学

本科生个性化培养方案申请表

学 院：

学 号：

姓 名：

所 在 专 业：

个人设计专业方向名称：

指导教师1：

指导教师2：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浙江大学本科生院

1. 个性化培养方案基本信息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1. 学生信息** | | |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
| 所在学院 |  | 所在专业 |  |
| **2. 个性化培养方案简介** | | | |
| 学生自主设计专业方向培养方案名称 |  | | |
| 学生自主设计专业方向及个人发展目标简述 |  | | |
| 请说明自主设计课程计划如何实现自己的发展目标（须另附完整个人设计培养方案、培养方案科学性分析报告）。  申请学生签字：  时间： 年 月 日 | | | |

1. 指导教师及意见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指导教师1 | 姓名 |  | 所在单位 |  |
| 职称 |  | 研究方向 |  |
| 指导教师意见 |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| 指导教师2 | 姓名 |  | 所在单位 |  |
| 职称 |  | 研究方向 |  |
| 指导教师意见 |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 | | |

1. 学院对个性化培养方案的技术性审查意见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. **学分要求审查意见：**  |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**类别** | 总学分 | 通识课程 | 专业基础课程 | 专业课程 | 其他必修环节 | | 所在专业培养方案 |  |  |  |  |  | | 个性化培养方案 |  |  |  |  |  | | 主要变化内容 |  |  |  |  |  | | 是否符合要求 |  |  |  |  |  |  1. **其他审查意见：**   审查人签字：  时间： 年 月 日 |

1. 学院意见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1. 教学委员会审议意见** | |
| 审议意见 | 是否同意学生个性化培养方案申请：  □同意 □小修改后同意  □较大修改后重新提交 □其他 |
| 教学委员会对学生个性化培养方案的修改建议：  教学委员会主任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**2. 学院审议意见：** | |
| 申请学生是否已根据教学委员会意见进行修改完善： □是 □否  主管领导审核签字（学院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| |

1. 学校审核意见

|  |
| --- |
| 主管部门盖章：  时间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一份给学生本人，一份由学院教学科存档，一份交本科生院。